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BOND RATING CO.,LTD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 (十一至十四期) 信用评级

2026 年 5 月 29 日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至十四期）信用评级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 期限	债项 级别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 债券（十一期）	200.00	7 年	AAA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 债券（十二期）	300.00	15 年	AAA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 债券（十三期）	200.00	20 年	AAA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 债券（十四期）	300.00	0 年	AAA
合计	1,000.00	—	—
评级时间:	2026 年 5 月 29 日		

经济、财政和债务指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28,222	137,008	142,35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15.0	16.1	16.7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5.8	5.8	5.3
三次产业结构	4.0:44.4:51.6	3.8:43.2:53.0	3.8:42.2:54.0
全省综合财力（亿元）	22,817	20,787	19,494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9,930	10,038	10,246
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0,316	8,097	6,472
全省政府债务（亿元）	22,733	28,228	33,928

资料来源：统计公报；江苏省财政决算或预算执行报告、江苏省财政厅提供

分析师

关书宾 邱博豪

电话：010-88090078

邮箱：guanshubin@chinaratings.com.cn

市场部

电话：010-88090123

传真：010-88090005

邮箱：cs@chinaratings.com.cn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

6号楼5层501（100045）

网站：www.chinaratings.com.cn

评级结论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认为江苏省经济实力极强，财政实力很强，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至十四期）（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业债券”）纳入江苏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债券的违约风险极低，因此评定本次公开发行业债券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

评级观点

■ 江苏省作为中国经济最发达省份之一，经济规模很大，2025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42,351.50 亿元，同比增长 5.3%，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提质，发展韧性持续彰显，较好发挥经济大省“挑大梁”作用。未来江苏省将继续紧扣“强富美高”总目标，深入实施“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和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三大国家战略，预计区域经济将保持健康发展。

■ 得益于人口集聚效应较强、产业结构稳健、税源基础扎实，江苏省政府综合财力雄厚。2025 年全省和省本级综合财力分别为 19,494.37 亿元和 3,078.14 亿元，居全国前列；2025 年江苏省全省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较上年提高 1.3 个百分点至 77.4%，财政收入质量较好。

■ 江苏省政府债务水平控制情况良好，债务管理逐步规范，截至 2025 年末，江苏省政府债务余额为 33,927.54 亿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同时江苏省拥有较大规模的国有资产和上市公司股权，可增加其流动性。

■ 江苏省作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前沿阵地、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战略枢纽，近年中央在战略指引、转移支付、债券支持、专项赋能等方面给予江苏省全方位支持。未来，预计江苏省将持续获得中央的各项支持。

■ 本次公开发行业债券偿债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江苏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能够覆盖本次公开发行业债券的本息偿还。

免责声明 1、本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2、本报告所引用的受评债券相关资料均由受评债券发行人提供或由其公开披露的资料整理，中债资信无法对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3、本报告所采用的评级符号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确定，不同于中债信用的工商企业评级符号，仅适用于中债资信针对中国区域（不含港澳台）的信用评级业务，与非依据该区域评级符号体系得出的评级结果不具有可比性。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至十四期）信用评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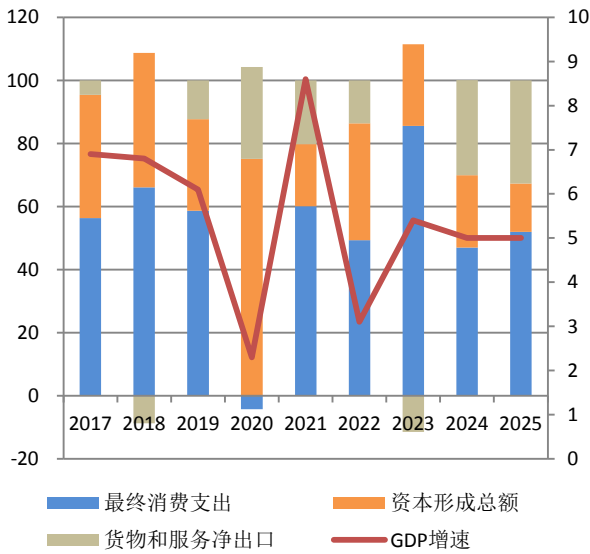


一、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

2025 年全国经济运行向新向优，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地方政府债券为稳增长、调结构提供更多支撑，一揽子化债方案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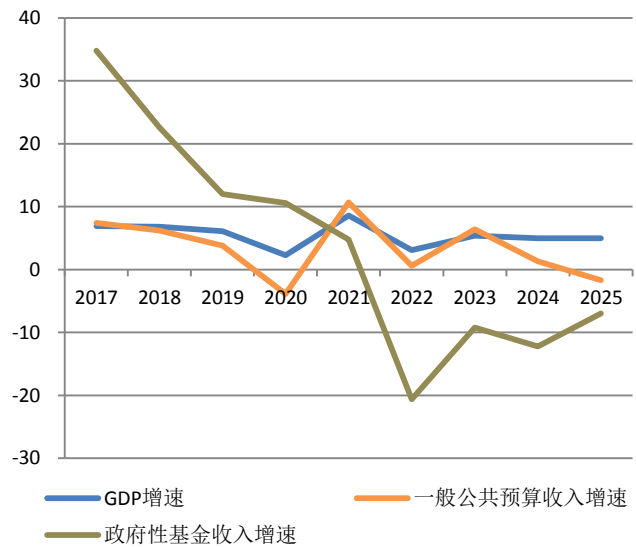
2025 年全国上下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国民经济运行顶压前行、向新向优，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圆满实现。初步核算，2025 年国内生产总值 140.19 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0%。**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9.33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3.9%；第二产业增加值 49.97 万亿元，增长 4.5%；第三产业增加值 80.89 万亿元，增长 5.4%。从需求看，（1）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0.12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3.7%。（2）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48.52 万亿元，比上年下降 3.8%，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0.5%。**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下降 2.2%，制造业投资增长 0.6%，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17.2%。高技术产业中，信息服务业，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28.4%、16.9%。（3）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45.47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3.8%，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增长 6.3%，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1.9%。

图 1：2017 年以来“三驾马车”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数据来源：中债资信整理

图 2：2017 年以来全国 GDP、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速（%）



数据来源：中债资信整理

2025 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小幅波动，政府性基金收入降幅收窄。2025 年全国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60 万亿元，比上年下降 1.7%，其中税收收入 17.64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0.8%；非税收入 3.97 万亿元，比上年下降 11.3%。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12.21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2.4%。2025 年全国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5.77 万亿元，比上年下降 7%，降幅较上年收窄 5.2 个百分点。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5.26 万亿元，比上年下降 8.2%，降幅较上年收窄 5.3 个百分点，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15 万亿元，比上年下降 14.7%。



地方政府债券为稳增长、调结构提供更多支撑，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近年来，地方政府债券在支持基础设施建设、带动有效投资以及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持续发挥着积极作用，同时一揽子化债方案有效缓释和化解了部分区域债务风险。

(1) 一揽子化债方案积极推动落实。2023年7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首次提出，“要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2024年以来，各类相关政策措施密集出台，围绕化债方案不断配套实施细则，形成了一揽子、综合性、靶向准的化债组合拳。2025年7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再次指出，要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积极稳妥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严禁新增隐性债务，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地方融资平台出清。

(2) 专项债券提额增效，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助力债务风险化解。2024年11月，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增加6万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一次报批，分三年实施，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2024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新增限额从3.9万亿元增加到9.9万亿元，2025年全国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5.20万亿元，创历史新高，其中新增专项债务限额4.40万亿元，比上年增加5,000亿元；从2024年开始，连续五年每年从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安排8,000亿元，专门用于化债，累计可置换隐性债务4万亿元。2029年及以后到期的棚户区改造隐性债务2万亿元，仍按原合同偿还。2025年10月，前三季度财政收支情况新闻发布会公布，中央财政将从地方政府债务结存限额中安排5,000亿元下达地方，专项用于补充地方政府综合财力、支持地方化解存量政府投资项目债务、消化政府拖欠企业账款，并精准支持经济大省符合条件的项目建设，以扩大有效投资，助力地方财政平稳运行。多项措施下，地方政府的化债压力明显下降，有利于释放资源转向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改善民生。

(3) 拓展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开展“自审自发”试点，落实“负面清单”管理。2025年3月，《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实施好投向领域“负面清单”管理、下放项目审核权限等措施。财政部在《关于2024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中指出，对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实行“负面清单”管理，扩大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开展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建立常态化申报、按季度审核的项目申报审核机制。资金投向方面，允许专项债券支持回收闲置存量土地和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同月下发的《关于做好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土地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为各地更好运用专项债券开展土地储备工作提供了政策指导和工作依据。2025年9月，《国务院关于2024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中明确，将督促地方统筹落实专项债券用于投资建设、土地收储和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消化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存量项目建设和运营等方面政策，落实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地区主体责任，指导地方提高项目储备质量，用好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等支持政策。



表 1：地方政府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时间	文件、政策或会议名称	主要内容
2023 年 7 月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	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
2024 年 11 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议案》	表决通过《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议案》，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6万亿元，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从2024年开始，连续五年每年从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安排8,000亿元，专门用于化债，累计可置换隐性债务4万亿元。2029年及以后到期的棚户区改造隐性债务2万亿元，仍按原合同偿还。为地方政府腾出空间更好发展经济、保障民生。
2025 年 3 月	《关于做好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土地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	对非“自审自发”试点地区，各地要按照国办发52号文要求，做好常态化项目储备，并由财政部、自然资源部对用于土地储备的专项债券项目进行审核把关，对审核通过的项目，省级财政部门择优安排发行，并依托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信息实施系统进行全流程监管；对“自审自发”试点地区，土地储备项目经省级人民政府审核批准后，省级财政部门即可组织发行专项债券，项目清单同步报财政部、自然资源部备案。
2025 年 3 月	《2024 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	安排更大规模政府债券，为稳增长、调结构提供更多支撑。
2025 年 3 月	《政府工作报告》	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安排收入、债券等各类财政资金，确保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4.40万亿元、比上年增加5,000亿元，重点用于投资建设、土地收储和收购存量商品房、消化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等。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实施好投向领域负面清单管理、下放项目审核权限等措施。简化投资审批流程，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重大项目协调推进机制。
2025 年 3 月	《关于 2024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支持地方加大重点领域补短板力度，进一步向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方面倾斜。优化专项债券管理机制，完善专项债券额度分配，提高专项债券规模与地方财力、项目收益平衡能力的匹配度，对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实行“负面清单”管理，扩大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开展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建立常态化申报、按季度审核的项目申报审核机制，规范和加强对专项债券形成资产的管理，更好发挥专项债券效益。按照一揽子化债政策安排，推动地方落实隐性债务置换政策，继续在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安排一定规模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支持地方化债。允许专项债券支持回收闲置存量土地和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合理确定收购价格，防范道德风险，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2025 年 6 月	《国务院关于 2024 年中央决算的报告》	尽早发行和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券等，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和带动效应，支持做好“两重”、“两新”等工作，推动促消费、扩投资、稳外贸、惠民生等政策早见效、多见效。
2025 年 7 月	中央政治局会议	要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积极稳妥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严禁新增隐性债务，有力有序推进地方融资平台出清。



时间	文件、政策或会议名称	主要内容
2025年9月	《国务院关于2024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	督促地方统筹落实专项债券用于投资建设、土地收储和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消化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存量项目建设和运营等方面政策。落实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地区主体责任，指导地方提高项目储备质量，用好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等支持政策。
2025年10月	财政部2025年前三季度财政收支情况新闻发布会	中央财政将从地方政府债务结存限额中安排5,000亿元下达地方，专项用于补充地方政府综合财力、支持地方化解存量政府投资项目债务、消化政府拖欠企业账款，并精准支持经济大省符合条件的项目建设，以扩大有效投资。同时提前下达2026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除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建设外，也将继续用于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和清理政府拖欠企业账款，助力地方财政平稳运行。
2025年12月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	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推动投资止跌回稳，适当增加中央预算内投资规模，优化实施“两重”项目，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管理。

资料来源：中债资信整理

二、地区经济实力分析

江苏省地理位置优越，基础设施配套完善。近年来，江苏省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升级，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较好发挥了经济大省“挑大梁”作用；未来随着“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的持续推进，区域经济将保持健康发展

江苏省地处中国东部沿海地区中部，长江、淮河下游，是长江三角地区重要组成部分，地理位置优越，自然资源禀赋高，基础设施完善。自然资源方面，江苏省土地面积 10.72 万平方公里，行政区域划分清晰，全省共设有 13 个区市，资源配置效率高，为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建设及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人口方面，截至 2025 年末，全省常住人口规模保持基本稳定，城镇化率提升至 76% 以上，人口总量稳定、城镇化水平稳步提升，人口红利与城镇化红利持续释放，为经济发展提供了充足的优质劳动力，也进一步扩大了消费需求。基础设施方面，江苏省持续统筹推进交通强国试点和交通运输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围绕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大力实施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截至 2025 年末，全省高速公路里程达 5,560 公里，六车道及以上高速公路里程占比 48.4%、位列全国第二；普通国省道一级公路占比 79.1%，持续保持全国领先水平；铁路营业里程稳步提升，其中高速铁路里程达 2,594 公里；运输机场、A1 类通用机场布局持续优化。

江苏省作为中国经济最发达的省份之一，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处于全国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前列。2025 年江苏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42,351.50 亿元，同比增长 5.3%，经济总量迈上 14 万亿元新台阶。从投资来看，2025 年江苏省持续发挥投资关键作用，着力提高投资效益，固定资产投资保持平稳增长态势，重点投向制造业、基础设施等领域，有效助推经济平稳运行和产业结构优化。全年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增长 9.1%，占全部投资比重 21%，比 2024 年提高 4.2 个百分点，大规模设备更新有序推进。政策层面，2025 年江苏省出台《江苏省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2025 版）》，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需求，推出 35 项重点任务和 85 个行动点，坚决破除民营企业市场准入壁垒，鼓励民营企业积极参与核电、风



电、储能等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投资开发，进一步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当年民间投资占全部投资比重保持高位，民间投资的持续活跃为经济增长注入持久动力。**从消费来看**，2025年江苏省持续落实稳经济、促消费政策，深化“苏新消费”系列活动，深度释放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效应，有力促进全省消费品市场持续恢复向好，消费结构不断升级，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持续增强。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3.3%，其中限上新能源汽车、节能家电、智能家电、计算机等商品零售额均实现20%以上增长，合计拉动限上零售额增长3.4个百分点；消费新场景、新业态、新热点持续涌现，进一步丰富消费供给，推动消费市场高质量发展。**从对外贸易来看**，2025年江苏省持续以“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为引领，加快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建设具有世界聚合力的双向开放枢纽，外贸规模持续扩大，结构不断优化，韧性持续增强。全年完成进出口总额5.95万亿元，同比增长6%，其中出口增长8.4%，机电产品出口增长11.6%，占全省出口总值的比重达70.7%，出口产品结构持续向高端化、智能化升级。总体看，2025年江苏省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提质，发展韧性持续彰显。

近年来，江苏省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核心经济指标运行在合理区间，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升级，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产业结构优化方面**，江苏省持续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三次产业结构不断向合理化、高级化迈进，三次产业结构比例由2011年的6.3:51.5:42.2调整至2025年的3.8:42.2:54.0。第二产业作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持续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工业经济运行展现出较强韧性。2025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5%，增速连续七年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为地方财政收入提供了稳定支撑。第三产业方面，2025年，江苏省坚持扩内需、促消费、优结构，服务业发展质效双升，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核心引擎。全年实现第三产业增加值76,943.7亿元，同比增长5.8%，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58.3%，拉动GDP增长3.1个百分点，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54.0%，较上年提升0.9个百分点。

表 2：2023~2025 年江苏省主要经济指标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总额	增长率	总额	增长率	总额	增长率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28,222.20	5.8	137,008.00	5.8	142,351.50	5.3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15.0	—	16.1	—	16.7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	7.6	—	7.7	—	6.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亿元、%）	—	5.2	—	1.5	—	-12.7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5,547.50	6.5	47,662.30	4.6	46,394.20	3.3
全年进出口总额（亿元、%）	52,493.80	-3.2	56,177.00	7.0	59,500.00	6.0
三次产业结构比例	4.0:44.4:51.6		3.8:43.2:53.0		3.8:42.2:54.0	
城镇化率（%）	75.0		75.5		76.2	

资料来源：2023~2024 年江苏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6 年江苏省政府工作报告，江苏省统计局网站，江苏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注：GDP 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率均按照可比价格计算，即实际增长率。

2025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持续加大的内部转型压力，江苏省坚决扛起经济大省挑大梁责任担当，紧紧围绕“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重大使命，一体落实“四个走在前”“四个新”“4+1”等重大任务，全省经济顶压前行、稳中有进、向新向优，主要经济指标运行在合理区间，经济结构持续优化。未来，江苏省将继续把握“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这一宏伟蓝图，牢牢把握



“经济大省要挑大梁，为全国发展大局作贡献”这一重大责任，以高站位、大格局接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未来将以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推进传统产业焕新、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前瞻布局；扩大有效需求，优化实施“两新”政策，推进省重大项目建设，促进消费复苏、投资扩量、外贸提质；以“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为统揽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深化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战略实施，强化区域联动与城乡融合；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以高质量发展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三、地区财政实力分析

江苏省财政收入体量规模大，综合财力雄厚，财力稳定性强，财力结构较为合理

2025年江苏省全省综合财力体量规模19,494.37亿元，处于全国前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占比分别约为63.02%和36.98%，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占比持续上升。2025年江苏省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245.66亿元，同比增长2.1%，其中税收收入占比77.4%，较上年提高1.3个百分点，财力稳定性不断增强；受上年非税收入基数较高影响，2025年非税收入同比下降3.3%至2,316.62亿元。江苏省房地产市场较为发达，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主的政府性基金收入规模较大，但目前房地产市场仍处深度调整期，近年来江苏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呈持续下降态势，2025年全省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6,472.47亿元，同比下降20.1%。江苏省本级政府调配财力能力强，2025年省本级综合财力为3,078.14亿元，其中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分别为2,263.77亿元和814.37亿元。未来，尽管区域土地市场存在分化，但江苏省人口集聚效应较强、产业结构稳健、税源基础扎实，目前正通过优化供地结构、盘活存量土地、扩大有效投资、培育新税源多方面举措缓解财力下降压力，政府综合财力规模将保持在全国前列。

表 3：2023~2025 年江苏全省和省本级综合财力规模及结构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综合财力（亿元）	22,817.14	2,927.91	20,787.27	2,974.19	19,494.37	3,078.14
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亿元）	12,483.01	2,839.03	12,107.34	2,320.93	12,285.35	2,263.7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9,930.18	286.20	10,038.16	251.75	10,245.66	224.0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亿元）	10,334.13	88.88	8,680.51	653.26	7,209.02	814.37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0,316.13	70.87	8,097.43	70.17	6,472.47	77.82
人均综合财力（元）	26,761.83		24,381.03		22,864.61	
人均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元）	14,641.11		14,200.49		14,409.28	

资料来源：江苏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江苏省政府债务规模平稳增长，债务期限结构较合理，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截至2025年底，江苏省政府债务余额为33,927.54亿元，低于财政部核定的限额（37,106.24亿元）。从举债层级看，江苏省政府债务主要分布于市、县级政府；从资金用途看，江苏省政府债务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其相应债务也形成了大量的资产，比如储备土地、城市轨道交通、水热电气



等基础设施和高速公路、机场等，且大多能够形成经营性收入，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保障相关债务偿还；从债务期限结构看，未来几年江苏省债务不存在集中到期情况，债务期限结构较合理，风险总体可控。

表 4：2023~2025 年江苏省债务限额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全省	本级	全省	本级	全省	本级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3,850.24	1,249.87	34,186.24	6,254.07	37,106.24	3,917.05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171.28	833.68	8,531.28	707.93	8,845.28	708.03
专项债务限额	15,678.96	416.19	25,654.96	5,546.14	28,260.96	3,209.02

资料来源：江苏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表 5：2023~2025 年江苏省政府债务规模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全省	本级	全省	本级	全省	本级
政府债务	22,732.83	844.88	28,227.61	972.13	33,927.54	1,261.76
其中：一般债务	7,667.02	484.10	8,137.43	483.78	8,538.10	583.41
专项债务	15,065.81	360.78	20,090.18	488.35	25,389.44	678.35

资料来源：江苏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四、政府治理水平分析

江苏省经济和财政信息透明度较高，债务信息披露完备性、及时性不断提升；债务管理逐步规范

江苏省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透明度较高，债务信息披露完备性、及时性不断提升。江苏省统计局网站可获取年度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统计年鉴，且也可获得月度经济运行情况数据，较为及时和完备。江苏省财政厅网站可获取近 10 年的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预算草案，且财政预算执行报告披露的财政收支数据较为丰富。

债务管理逐步规范，总体债务风险可控。2023 年江苏省在全国率先开发上线地方债务综合监管系统，一体推进政府债务、隐性债务和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全口径管理，形成工作闭环。对各设区市开展债务工作督导，每季度对各设区市进行工作调度，设立债务专管员一对一联系服务各设区市，将化债情况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和经济责任审计，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规模、综合融资成本及平台数量得到有力管控。2024 年江苏省制定全省“1+7+13”化债方案并获国务院批准，积极争取并用足用好债务管理增量政策，推动各地年内政策落实到位，化债压力大大缓释、债务成本大幅降低。2025 年江苏省持续深化债务管理改革，筑牢风险防控底线，推动债务管理工作提质增效、纵深推进，建立具有江苏特色的“1315”债务管理体系，构建债务“借用管还”闭环管理机制，将管理成效纳入县（市、区）高质量发展考核，压紧压实各级化债责任；同时深化融资平台转型，有序推进融资平台退出与整合，全省融资平台数量压降成效显著，多个地市融资平台实现转型退出，通过开展清高息、换非标、升资信等行动，推动融资平台综合融资成本持续下降。未来，伴随债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落实，江苏省债务管理成效有望持续提升，区域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五、外部支持情况

江苏省作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前沿阵地、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战略枢纽，在战略指引、转移支付、债券支持、专项赋能等方面获得了中央的全方位支持，且预计未来将持续获得中央的各项支持

江苏省是我国经济大省、工业大省、文化大省，多次受到中央政策有力支持。2021年，国务院批复同意《江苏沿海地区发展规划（2021—2025年）》，对于促进苏北地区振兴和带动皖北地区发展、促进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全面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意义重大。2023年7月，国务院批准了江苏省的《江苏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提出构建“两心三圈四带”为主体框架（2大生态绿心、3个现代化都市圈、4条联动发展带）的全域一体、优势互补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对于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具有重要促进作用。近年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江苏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提出重要要求，2023年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并两次亲临江苏考察，分别于3月和7月作出“江苏是我国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前沿阵地，有条件发挥重要的枢纽作用、支撑作用和示范引领作用”、“在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上走在前列，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的指示；2024年全国两会期间总书记再次参与江苏代表团审议，明确要求江苏作为东部发达省份和经济大省，要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勇挑大梁，为全国大局作出更大贡献。2026年3月5日，总书记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再次强调“练好内功、做强自身”，为经济大省勇挑大梁、各地区发挥优势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指明方向。地方债及国债支持方面，中央持续深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改革，继续支持江苏作为首批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地区，落实专项债券投向领域优化、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扩大等政策，将信息技术、新材料、数字经济等新兴产业基础设施纳入支持范围，提高专项债券用作项目资本金比例，打通在建项目续发专项债券“绿色通道”，支持江苏滚动筛选优质项目，高效统筹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强化资金穿透式监管，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同时，持续加大国家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力度，重点支持江苏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重点项目，其中17个科技领域“两重”项目获得国债资金支持，为江苏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资金保障。整体看，中央对江苏省的支持是全方位、多层次的，在战略指引、转移支付、债券支持、专项赋能等方面精准发力，持续赋能，预计未来江苏省将持续获得中央的各项支持。

六、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本次公开发行债券纳入江苏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资金全部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江苏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可覆盖本次公开发行债券的本息偿还

2026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至十四期）计划发行总额1,000.00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为再融资债券，债券期限分别为7年期、15年期、20年期和30年期。资金用途方面，本次公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本次公开发行债券无增信措施。



表 6：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至十四期）概况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债券 期限	募集资金用途	债券利率	付息方式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	200.00	7 年	置换存量隐性债务	固定利率	每年支付一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二期）	300.00	15 年	置换存量隐性债务	固定利率	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三期）	200.00	20 年	置换存量隐性债务	固定利率	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四期）	300.00	30 年	置换存量隐性债务	固定利率	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资料来源：江苏省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偿债安排及债券保障方面，本次公开发行债券本息偿债资金纳入江苏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2023~2025 年江苏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0,316.13 亿元、8,097.43 亿元和 6,472.47 亿元，江苏省政府性基金规模较大，对存量政府专项债券的保障情况较好。从政府性基金支出来看，2025 年江苏省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5,448.08 亿元，其中，债务付息支出 618.68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336.84 亿元，历史到期债券本息均按时偿付。本次公开发行债券的偿还资金纳入江苏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2023~2025 年江苏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平均值/本次公开发行债券发行规模为 8.30 倍，江苏省政府性基金收入能够覆盖本次公开发行债券的本息偿还。

综上所述，中债资信评定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期）、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二期）、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三期）和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四期）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



附件一：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及含义

中债资信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其中，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各信用等级符号含义如下：

等级符号	等级含义
AAA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极好，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很好，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较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一般，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较差，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很差，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极差，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极差，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极差，不能偿还债务。



附件二：

评级模型结果

		评级要素及指标	评价结果	调级理由及依据
地方政府 综合实力 初始信用 状况	经济 实力	经济发展基础条件	1	—
		经济结构	1	
		实际地区生产总值	1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1	
	财政 实力	全地区政府综合财力	1	
		人均政府综合财力	1	
		财政收入稳定性及收支平衡程度	1	
	政府 治理	债务余额/政府综合财力	3	
		信息透明度	1	
		财政和债务管理情况	1	
	其他调整因素（流动性水平、经济增长潜力、发展战略可行性、评级指标异常值等）	无调整		
	地方政府综合实力初始信用状况	aaa		
外部支持	外部支持	无调整	—	
地方政府 债券要素 评价	债券偿还保障情况	无调整	—	
	债券偿还机制和偿债安排	无调整	—	
	债券增信措施	无调整	—	
债券信用 等级	—	AAA	—	

注 1：本次评级适用评级方法和模型为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方法体系（2025 年 7 月版），版本号 P-J-N-0030-202507-FM。

注 2：模型得分体现该指标表现评价，得分越小越优。

注 3：相关指标计算资料来源：统计公报；江苏省财政决算或预算执行报告、江苏省财政厅提供。



附件三：

江苏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数据

相关数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28,222.20	137,008.00	142,351.5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15.0	16.1	16.7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5.8	5.8	5.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5.2	1.5	-12.7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5,547.50	47,662.30	46,394.20
全年进出口总额（亿元）	52,493.80	56,177.00	59,500.00
三次产业结构	4.0:44.4:51.6	3.8:43.2:53.0	3.8:42.2:54.0
第一产业增加值（亿元）	5,075.80	5,245.20	5,369.70
第二产业增加值（亿元）	56,909.70	59,180.10	60,038.20
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	—	—
第三产业增加值（亿元）	66,236.70	72,582.80	76,943.70
人口数量（万人）	8,526	8,526	8,526
人口老龄化率（%）	—	—	—
国土面积（万平方公里）	10.72	10.72	10.72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63,211	66,173	68,956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0,488	32,414	34,147
全省政府综合财力（亿元）	22,817.14	20,787.27	19,494.37
其中：省本级政府综合财力（亿元）	2,927.91	2,974.19	3,078.14
全省人均政府综合财力（元）	26,761.83	24,381.03	22,864.61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9,930.18	10,038.16	10,245.66
其中：税收收入（亿元）	7,976.99	7,642.03	7,929.04
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86.20	251.75	224.08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亿元）	1,346.50	925.97	1,329.75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亿元）	1,066.09	454.20	1,101.86
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0,316.13	8,097.43	6,472.47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亿元）	9,482.20	7,270.18	5,588.9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亿元）	3,233.35	6,280.72	6,063.10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亿元）	1,469.40	1,256.34	3,336.84
全省政府债务（亿元）	22,732.83	28,227.61	33,927.54
其中：一般债务（亿元）	7,667.02	8,137.43	8,538.10
专项债务（亿元）	15,065.81	20,090.18	25,389.44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综合财力（%）	54.71	58.24	63.02
全省税收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0.33	76.13	77.39
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综合财力（%）	45.29	41.76	36.98

资料来源：统计公报；江苏省财政决算或预算执行报告、江苏省财政厅提供。



附件四：

跟踪评级安排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将在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至十四期）有效期内，对受评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持续跟踪监测，并根据评级信息获取的情况决定是否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中债资信将持续关注受评债券的信用品质，并尽最大可能收集和了解影响受评债券信用品质变化的相关信息。如中债资信了解到受评债券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中债资信将就该事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如受评债券发行人不能及时配合提供必要的信息和资料，中债资信在确实无法获得有效评级信息的情况下，可暂时撤销信用等级。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对 2026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十一至十四期）的信用等级评定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政策文件要求，以中债资信的评级方法为依据，在参考评级模型处理结果的基础上，通过信用评审委员的专业经验判断而确定的。

（二）中债资信所评定的受评债券信用等级仅反映受评债券信用风险的大小，并非是对其是否违约的直接判断。

（三）中债资信对受评债券信用风险的判断是建立在中债资信对宏观经济环境预测基础之上，综合考虑债券发行人当前的经济实力、财政实力、债务状况、政府治理水平、外部支持和本次公开发行债券偿还保障措施等因素后对受评债券未来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而不是仅反映评级时点受评债券的信用品质。

（四）中债资信及其相关信用评级分析师、信用评审委员与受评债券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客观、独立、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中债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中债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未因受评债券发行人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五）本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六）本报告中引用的相关资料主要来自债券发行人提供以及公开信息，中债资信无法对所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

（七）本报告所采用的评级符号体系仅适用于中债资信针对中国区域（不含港澳台）的信用评级业务，与非依据该区域评级符号体系得出的评级结果不具有可比性。

（八）本报告所评定的信用等级自本报告出具之日起生效，在债券存续期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该信用等级有可能根据中债资信跟踪评级的结论发生变化。

（九）本报告版权归中债资信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对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转载、修改、传播、出售或将本报告任何内容存储在数据库或检索系统中。

（十）任何机构或个人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已经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声明条款。

独立公正 开拓创新

服务至上 专业求真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6号楼5层501
业务专线：010-88090123
传 真：010-88090005
网 站：www.chinaratings.com.cn



公司微信